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或"立信会计师事 务所") 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 1986 年复办, 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为上海市, 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 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 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末, 立信拥有合伙人 278 名、注册会计师 2.533 名、从业人员 总数 10,730 名,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93 名。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3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2023 年度立信为 67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 审计收费 8.32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3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

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 人	诉讼(仲裁) 事件	诉讼(仲裁) 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 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1,000 多 万,在诉讼过 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 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 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 证券、银信评 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 2015年报、 2016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无, 涉及从业人员 75 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 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 时间
项目合伙人	徐冬冬	2009年10月	2006年9月	2012年9月	2019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彦成	2021年10月	2015年6月	2021年10月	2021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巫扬华	2005年01月	2005年01月	2010年1月	2020年

(1)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徐冬冬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 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林彦成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会	务
--------------	---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 巫扬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且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2	2023	增减 (%)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 (万元)	110	110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5	25	-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 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量确定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查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

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可立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并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跟进和总结。

审计委员会认为: 立信按照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在执行公司 2023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同时,根据评价结果,审计委员会对续聘立信作为公司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达成了肯定性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关于 2024 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 报备文件

-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